

广东省饶平县农业农村局

饶平县养殖环节及屠宰环节病死猪集中 无害化处理补助公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饶平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饶府办函〔2022〕41号）精神，经镇人民政府、县动监所及县农业农村局审核确认，饶平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2023年1月1日到2023年12月31日共收集处理病死猪30727头（其中养殖环节30211头，屠宰环节折算516头），按每头补助80元计算，共须补助资金245.816万元（见附表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4年8月22日至2024年8月29日，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向县农业农村局反映，并写明联系人姓名和联系电话，不签署真实姓名、不提供证明材料的，不予受理。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县农业农村局电话：0768-7801150

